

最新景区疫情应急预案 景区传染病疫情 应急预案(精选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景区疫情应急预案篇一

为科学、有效地应对学校突发传染病，最大限度地降低其危害，确保师生身体健康、生命安全，保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促进教育发展和社会稳定，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工作目标

普及传染性疾病预防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护意识；完善传染病疫情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建立快速反应机制，及时采取有效的防控措施，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疫情在我校发生和蔓延。

二、工作方针和原则

我们学校传染病防治工作遵循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坚持早预防、早排查、早治疗的原则。

三、成立突发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

学校成立以校长为组长、副校长、安全处主任为副组长的领导小组，成员由学校各部门负责人、医务人员、班主任组成。

组长：

XXX

副组长：

XXX

成员：

XXX

四、建立保障机制

- 1、加强健康教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有关健康要求，开齐、上足、上好健康教育课。组织健康安全专题讲座，进一步提高师生的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
- 2、利用家长会、家长学校、致家长的公开信等形式向家长讲解预防传染病知识和防治工作要求，取得家长的配合与支持。
- 3、严格门卫管理制度，加强门卫值守、管理工作，及时掌握校内、外各种人员流动情况。改善学校卫生设施条件，加强对教室、食堂、图书馆等人群聚集场所的通风换气和校园内公共用具的消毒，搞好校园环境卫生。
- 4、坚持做好师生晨午检、学生因病缺课登记制度，分析工作，对生病请假在家的学生要通过电话等方式询问病情。在校生病的学生要及时通知家长陪同前往（对暂时无法通知家长的学生由班主任陪同前往）医院就医。发现传染病患者及时报告校医。
- 5、加强师生体质锻炼。学校应采取积极措施，确保学生每天一小时体育锻炼时间，组织学生参加多种形式的户外运动，督促学生课间到室外活动，呼吸新鲜空气，增强体质。

6、预警联动，

学校应做好日常预警预防工作，与当地防保站、教育局、派出所、交警、消防、医院等基层应急单位建立联动机制，保持联系渠道全天畅通。

五、加强监测机制

1、学校要建立疫情监测制度，形成校领导——校医——班主任的学生健康监测网络。要建立学生健康管理档案，班级要有晨检记录本，学校医务室要有就诊登记本，学校要有传染病疫情报告记录本。

2、日常监测。由班主任每日早晨观察、询问、了解、发现和掌握学生的健康状况并做好登记。如发现学生中有发热、头痛、腹泻、呕吐、皮疹、黄疸、精神萎靡等症状；或传染病及疑似传染病；或症状相似的聚集性病例等，应立即报告，同时做好记录。

3、对因病缺勤、缺课学生进行监测。班主任应当及时关注本班学生的出勤情况，对因病缺勤、缺课的学生，应及时了解其患病情况，可能的病因和病情发展情况，如怀疑是传染病、食物中毒、或不明原因的疾病，应及时向学校领导报告。

4、学校领导接到报告后，应向各级医疗机构或疾病控制机构、教育局提供监测信息，经医疗机构或疾病控制机构确认为传染病后，及时做出响应级别的预警。

六、应急措施

一旦学校发生群体性的传染病疫情，应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1、疫情报告

(1) 学校师生员工发现传染病人或疑似传染病人时都应立即向学校医务室报告。

(2) 校医对可疑病人进行首次诊治，根据传染病类别、发病人数、病情等疫情程度，并在2小时内向属地防疫机构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逐级上报。任何人不得瞒报、谎报、缓报疫情。一经发现将视情节后果追究责任，直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应急措施

(1) 对疑似传染病的病人，在明确诊断前，安排在指定场所（医务室）进行医学观察，不能确诊的，通知家长应送当地医疗机构诊治。

(2) 经医疗保健机构、卫生防疫部门确诊为传染病者，应及时予以隔离治疗（应当办理休学手续），隔离期限根据医学检查结果确定。

(3) 对引起传染病传播的可疑物品要进行封存，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防止疾病扩散，等待防疫部门来检测和处理。

(4) 对被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污染的场所、物品，学校医务人员要做好消毒处理。与传染病人或疑似病人密切接触者，学校医务室应采取必要的检查和预防措施，并进行医学观察。

(5) 传染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未经学校和医务人员同意，任何同学、家人不得前往探望。

(6) 暂时停止大规模的集体活动，必要时全校暂停上课；加强对校门的出入管理，控制人员的进出。

(7) 学校在接到当地政府、教育局和疾控中心有关重大传染病疫情的预警报告后，应立即启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

预案》。应急预案启动后，各级领导和全体教职员工应按预案规定的职责要求，立即到达规定岗位，听从指挥。

(8) 学校领导发现传染病人后，应采取积极的措施，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稳定学生的情绪，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的稳定，树立战胜传染病的信念。

七、善后处理

1、要积极稳妥、深入细致地做好善后处置工作，学校要做好病人及其家人的安抚工作；要配合和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疫病防治、调查和环境污染消除工作；要形成详细的疫情报告，对传染病的危害程度做出评估。

2、执行国务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对在重大传染病疫情控制和医疗救治中有突出表现的部门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在传染疫情防治过程中玩忽职守、失职、渎职，拒不接受工作任务，借故推委拖延，擅离职守，临阵脱逃者，按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疫情报告需要向外发布，必须得到行政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同意。详细的信息发布，要待上级部门核实情况后，以集体形式发布，不得主观臆测，夸大其词。

景区疫情应急预案篇二

为做好假期旅游区疫情防控和安全有序开放工作，结合旅游区人员聚集性强、流动性大的特点，巴彦淖尔市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制定了青春湖旅游区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一、疫情防控小组

由景区管理员、商户人员、环卫人员共同组成疫情防控小组，

由旅游区主要负责人任组长。景区主要负责人作为防疫工作第一责任人，严格履行责任，严格员工管理，严格游客管理，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二、工作人员管理

1、所有一线岗位人员经过岗前个人防护、消毒程序、测温登记、异常游客处置流程的培训。

2、员工每日上岗前需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在岗期间全程佩带防护口罩。如有员工出现发热等不适症状者应立即向疫情防控小组报告。

3、员工不集中会议、不扎堆聊天、不相互串岗、不集中就餐，员工用餐采用分时段就餐和分餐制。

三、游客管理

1、游客参与游乐项目时必须佩戴口罩，必须接受体温测试。对不佩戴口罩、不配合体温检测和发热游客拒绝参与游乐项目。

2、景区总人数不超过景区最大承载力30%，控制在6000人左右。

3、购票窗口、验证验票等处拉开游客间距，增加入口通道，快速疏导游客。人员聚集点安排管理员进行人员分流。

4、售票窗口、体温检测仪、护栏等游客可能接触的公共设施，使用消毒液擦拭，再用清水擦拭干净。视游客量增加，适当增加消毒频次。

四、游乐设施管理

1、游客与游乐设施相关接触部分和物品，做到一天两消毒、

使用消毒液擦拭，再用清水擦拭干净。视游客量增加，适当增加消毒频次。

2、景区游览交通方式如游船、电瓶车、小火车等采取隔位固定位置就坐方式控制乘坐人数，增加消毒次数。

五、卫生间管理

1、保持开窗通风换气，保持空气流通。保证干净整洁、空气清新。

2、门把手、水龙头、洗漱池、墙壁等使用消毒液进行擦拭，再使用清水擦拭干净。

3、地面、蹲坑、小便池等使用消毒液擦拭，再用清水擦拭干净，然后全面消毒。随游客使用情况和如厕流量增加消毒次数。

六、工作检查与注意事项

1、认真做好消毒、检查等记录，做到可追溯可倒查，加强工作督导。

2、在疫情防控期间，暂停开放室内场馆（除卫生间），防止游人聚集。

3、加大景区巡查力度，对随意摘除口罩、随地吐痰等不符合疫情防控要求、不文明旅游等行为进行及时劝诫。

4、配制消毒剂时佩戴口罩、帽子、手套。84消毒液不能与其他消毒或清洁用品（如洁厕灵、滴露等）混用，防止产生毒副作用。实施消毒清洁作业时必须佩戴口罩，戴橡胶手套。

景区疫情应急预案篇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工作预案。

一、工作目标

普及传染性疾病预防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防护意识；完善传染病疫情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建立快速反应机制，及时采取有效的防控措施，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疫情在校园内发生和蔓延。

二、工作方针和原则

学校传染病防治工作遵循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反应及时、措施果断、依靠科学、加强合作的原则。

三、预防措施

1、组织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公共场所卫生的监督管理。学校公共场所应保持环境清洁、通风换气，对师生经常接触的部位和用品进行定期消毒。

2、学校应积极开展各种类型的健康教育，利用网络、宣传橱窗、黑板报、广播、主题班会等宣传阵地，开展健康教育，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法，增加师生员工自我保健知识，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增强自我防护意识。

3、学校应建立各项卫生工作责任制，完善监督制度，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并指定教师或班主任做好每天晨检工作，认真填写学生日检统计表，保证学校预防疾病控制工作的顺利开展。

4、定期组织人员对供水系统进行清洗消毒，保障饮用水卫生符合国家卫生标准。

5、在疾病防控机构的帮助下，定期组织师生员工体检和做好对学生各种疫苗接种工作。

6、加强卫生安全监督工作。每年组织不低于4次的对学校传染病防治工作的检查、督导，学校根据实际每星期至少一次卫生检查，并按规定做好记录。

四、监测

1、学校要建立疫情监测制度，形成校领导—护理中心——班主任——班长——宿舍长的学生健康监测网络。要建立学生健康管理档案，班级要有晨检记录本，学校要有传染病疫情报告记录本。

2、日常监测。由班主任每日早晨观察、询问、了解、发现和掌握学生的健康状况并做好登记。如发现学生中有发热、头痛、腹泻、呕吐、皮疹、黄疸、精神萎靡等症状；或传染病及疑似传染病；或症状相似的聚集性病例等，应立即报告，同时做好记录。

3、对因病缺勤、缺课学生进行监测。班主任应当及时关注本班学生的出勤情况，对因病缺勤、缺课的学生，应及时了解其患病情况，可能的病因和病情发展情况，如怀疑是传染病、食物中毒、或不明原因的疾病，应及时向学校领导报告。

4、学校领导接到报告后，应向各级医疗机构或疾病控制机构提供监测信息，经医疗机构或疾病控制机构确认为传染病后，及时做出响应级别的预警。

五、应急措施

一旦学校发生群体传染病疫情，应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1、疫情报告

(1) 学校师生员工发现传染病人或疑似传染病人时都应立即向学校护理中心报告。

(2) 护理中心对可疑病人进行首次诊治，并上报学校有关领导。学校领导根据传染病类别、发病人数、病情等疫情程度，2小时内向属地防疫机构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逐级上报。任何人不得瞒报、谎报、缓报疫情。一经发现将视情节后果追究责任，直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应急措施

(1) 对疑似传染病的病人，在明确诊断前，安排在指定场所进行医学观察，不能确诊的，应送当地医疾机构诊治。

(2) 经医疗保健机构、卫生防疫部门确诊为传染病者，应及时予以隔离治疗，隔离期限根据医学检查结果确定。

(3) 对引起传染病传播的可疑物品要进行封存，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防止疾病扩散，等待防疫部门来检测和处理。

(4) 对被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污染的场所、物品，学校指导相关工作人员做好消毒处理。与传染病人或疑似病人密切接触者，学校护理中心应采取必要的检查和预防措施，并进行医学观察。

(5) 传染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未经学校和医务人员同意，任何同学、同事不得前往探望。

(6) 暂时停止大规模的集体活动，必要时全校暂停上课；加强对校门的出入管理，控制人员的进出。

(7) 学校在接到当地政府和疾控中心有关重大传染病疫情的预警报告后，应立即启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启动后，各级领导和全体教职员工应按预案规定的职责要求，立即到达规定岗位，听从指挥。

(8) 学校领导发现传染病人后，应采取积极的措施，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稳定学生的情绪，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的稳定，树立战胜传染病的信念。

六、善后处理

1、要积极稳妥、深入细致地做好善后处置工作，学校要做好病人及其家人的安抚工作；要配合和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疫病防治、调查和环境污染消除工作；要形成详细的疫情报告，对传染病的危害程度做出评估。

2、执行国务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教育办将对在重大传染病疫情控制中有突出表现的学校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在传染疫情防治过程中玩忽职守、失职、渎职，拒不接受工作任务，借故推委拖延，擅离职守，临阵脱逃者，按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疫情报告需要向外发布，必须得到行政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同意。详细的信息发布，要待上级部门核实情况后，以集体形式发布，不得主观臆测，夸大其词。

景区疫情应急预案篇四

为深入贯彻关于坚决打赢新冠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文化和旅游部有关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要求，指导全省稳妥推进室外开放式a级旅游景区（以下简称景区）疫情防控和有序恢复开放，制定本工作指南。

一、总体要求

1、坚持分区分级。疫情低风险地区应恢复开放，疫情中风险地区逐步有序恢复开放。各设区市确定景区恢复开放的具体时间和数目，恢复开放情况应及时报省文化和旅游厅备案。

2、坚持防疫为主。恢复开放的景区要坚持把疫情防控放在第一位，做好《景区疫情防控应急预案》，明确疫情防控应急措施和应急处置流程。景区是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单位，景区主要负责人是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要严格落实当地疫情防控的具体要求，确保景区恢复开放工作安全有序。

二、加强景区防控和公共卫生管理

1、景区应成立“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小组”，按照属地疫情防控工作的统一要求，全面负责景区疫情防控和恢复开放工作；要严格日常管理，不集中开会，不搞集中活动，不集中就餐。

2、景区应加强全体工作人员对《景区疫情防控应急预案》、新冠疫情防控知识等的学习培训，做到应知尽知、应会皆会，能够及时有效地应对处理各种疫情防控突发事件。

3、景区应积极主动地做好疫情防控和恢复开放相关政策要求的宣传引导，使公众保持正常的心态和健康的心理，避免出现因景区恢复开放造成人员大量聚集，增加疫情防控风险，或引发公众对疫情防控形势的误判。

4、景区应实行严格的限流措施，按照景区日最大承载量的30%掌握，其室内部分暂不开放。鼓励实行预约制度限流措施。大型人流汇集的旅游项目（如大型演出、庙会、互动参

与性项目等) 暂不开放, 避免人流聚集形成密切接触。

5、景区应实名购(取)票和游览, 鼓励景区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各种手段全面掌握游客基本信息, 以便高效追踪管控。由景区负责根据游客扫描“健康陕西二维码”生成的健康码, 对不同风险人员落实相应管控措施。

6、景区主入口醒目位置应设立告示牌, 提醒游客遵守相关防控要求、常识和注意事项, 并公布当地疫情防控中心电话。

7、景区实行入区必检, 游客进入景区必须测量体温、扫码或实名登记、出示身份证, 对不配合体温检测、人员信息采集的游客禁止进入景区。

8、景区应妥善安排团队游客, 分时段、间隔性入园。鼓励提倡小团队游览。

9、景区内缆车车厢、游船、电瓶车、摆渡车等交通工具应尽量减少使用, 如需使用, 每天至少消毒3次, 采取隔位就坐的方式控制乘坐人数, 保持游客间距。

10、景区游客服务中心等场所应放置中外文新冠疫情防治宣传资料, 免费向游客发放。

11、景区游客服务中心等场所应准备消毒物品, 免费供游客使用, 不得存放酒精; 坚持每天至少消毒3次以上, 放置“本中心已消毒”告示。要严格按照技术规定做好管理使用的安全防范。

12、景区应免费为游客提供拐杖、轮椅、雨伞、语音导游等物品设备, 并做到“一客一消毒”。

13、景区应做到防疫消毒制度化, 定人、定时对特定区域和

物品进行消毒。景区内公用设施、电子触摸屏每天用75%酒精棉球擦拭消毒不少于4次，并提供一次性阻隔物品。

14、景区医务室应配备一次性口罩、消毒液、医用体温表等物资。

15、景区应强化停车场防控工作和消毒管理，团队和自驾车辆实行分区停放，车辆隔位停放。

16、景区应加大巡查力度，发现随意吐痰、乱扔垃圾等行为要予以劝导，制止非旅游性的人员聚集或活动。设立临时隔离点，一旦发现有发热、咳嗽等不适症状人员，立即实行隔离，并及时报告当地疫情防控部门处置。

17、景区卫生间应保障通风良好、设施完善，配备洗手液、一次性擦手纸，并确保流动水正常供给和烘干机正常使用。景区内卫生间、洗手台、门把手等清洁后要用消毒水消毒，地漏每天用消毒水冲洗。

18、景区垃圾箱要实行“一日两清理两消毒”制度，保持景区内环境整洁。增设废弃口罩回收专用垃圾箱。

19、加强景区内动物的防疫工作，禁止游客与动物直接接触。

20、景区住宿严格落实属地防控措施，实行可控有序开放；客房落实“一日一消毒”“换人即消毒”制度，科学控制入住宾客数量，确保接待数量与防控能力相匹配。

21、景区餐厅实行游客分餐模式，禁止聚餐。加大餐厅内餐桌间距，保证人与人间距1.5米以上。

22、景区餐厅严格落实“戴口罩、勤洗手、保距离”的要求，客房、餐饮等一线工作人员，每次上岗前必须洗手和消毒，厨师全部佩戴专用防护面罩上岗，菜单、小毛巾等必须经过

有效的消毒处理。

23、景区相关物资实行非接触性配送，并建立供应单位送货人员的健康登记制度。

三、加强景区员工健康检测和管理

1、景区应建立员工健康档案，对全体员工进行身体健康管理，充分利用智能化工具对员工健康进行日监测，做到无遗漏、无死角。

2、景区要利用“健康陕西app”和“健康二维码”管理员工健康状况，实行“每进必测”制度，员工每次进入景区都应测量体温并录入台账。

3、景区应加强办公场所的通风换气，中央空调和通风管道暂停使用，办公距离保持1.5米。

4、景区售票窗口、检票口服务人员、保洁员、讲解员等服务游客的一线员工必须佩戴口罩，注意个人卫生，并落实有效防护措施。

5、景区讲解员、导游组织游览时，与游客保持1.5米以上距离，尽量采用电子设备进行讲解。

景区疫情应急预案篇五

为了预防、控制和消除传染病在学校的发生与流行，保障学生教师的身体健康，特制定本预案。

一、预防措施：

1. 学校有效开展预防传染病的卫生健康教育，组织力量消除鼠害和蚊、蝇等虫媒昆虫以及其他传播传染病的或者患有人畜共患传染病的动物的危害。
2. 学校有计划地建设和改造公共卫生设施，对污水、污物、粪便进行无害化处理，改善饮用水卫生条件。
3. 学校承担本单位的传染病预防、控制和疫情管理工作。
4. 学校响应防疫站的号召，定期为学生接种疫苗。
5. 供水单位供应的饮用水要符合国家规定的卫生标准。
6. 如学生或教师被认做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和疑似传染病病人，在治愈或者排除传染病嫌疑前，不得来校上课或从事学校工作。
7. 任何人在学校发现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时，都应当及时向学校校医或学校领导报告。医疗保健人员发现甲类、乙类和监测区域内的丙类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必须按照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时限向当地卫生防疫机构报告疫情。卫生防疫机构发现传染病流行或者接到甲类传染病和乙类传染病中的艾滋病、炭疽中的肺炭疽的疫情报告，应当立即报告当地卫生行政部门，由当地卫生行政部门立即报告当地政府，同时报告上级卫生行政部门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
8. 学校有关主管人员和校医，不得隐瞒、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谎报疫情。

二、应急措施：

1. 在学校发现传染病病人和病原携带者，予以隔离治疗。隔离期限根据医学检查结果确定。拒绝隔离治疗或者隔离期未

满擅自脱离隔离治疗的，可以由公安部门协助治疗单位采取强制隔离治疗措施。

2. 对疑似传染病病人，在明确诊断前，在指定场所进行医学观察。

4. 对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污染的场所、物品和密切接触的人员，实施必要的卫生处理和预防措施。

5. 传染病暴发、流行时，当地政府应当立即组织力量进行防治，切断传染病的传播途径；必要时，报经上一级地方政府决定，可以采取停课的紧急措施。

三、监督和责任：

1. 学校上下人人重视，层层把关，领导起带头作用对传染病防治工作行使监督管理职权。

2. 教师要对传染病的预防、治疗、监测、控制和疫情管理措施进行监督、检查。

3. 如果因为某人的责任引起传染病大规模流行或引起相应后果的要受到学校或法律的相关处罚。

4. 学校领导发现传染病人后，迅速向全体师生公布病情感染源及其采取的防护措施，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稳定，树立战胜传染病的信念。